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補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股東週年大會第二份補充通告

茲提述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7日的原有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5日的第一份補充通函(「第一份補充通函」)及第一份股東大會補充通告，當中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核的決議案詳情。除文內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載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5日的第二份補充通函(「第二份補充通函」)所定者有相同涵義。

茲第二份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訂計劃於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穀縣鳳凰食品研發中心2樓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及第一份補充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的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7.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詳情載於第二份補充通告「附錄一—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章程修訂」))；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董事會秘書及授權人士根據上市規則最終修訂對公司章程作修改，並處理就章程修訂所需之一切申請、報批、登記及備案以及其他相關事宜(包括根據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進行文字性修改)及任何上述事項。」

8.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程(詳情載於第二份補充通告「附錄二—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程」)。

9.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程(詳情載於第二份補充通告「附錄三—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程」)。

10.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程(詳情載於第二份補充通告「附錄四—建議修訂監事會議事規程」)。

11. 考慮及批 授予董事會發行本 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動議：

(a) 謹此授予董事會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個 及 同發行、配發及／或處理額外 資股及／或H股，並根 下列條款作 或授 將會或可 需要發行、配發及／或處理 資股及／或H股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i)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 作 或授 要約、協議或購股權而可 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 行使有關權 者外，該授權不 超逾有關期間；

(ii) 於提呈本決議案當日，董事會將發行、配發及／或處理或同意將有條件或無條件發行、配發及／或處理(不 乃根 購股權或因 他原因發行、配發及／或處理)之 資股及H股總數 不 超過(x)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 資股及H股 自之20%，以及(y) 章程修訂生效 ，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 本 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包括 資股及H股)；及

(iii) 董事會僅在符合經不時修訂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證 上市規 》、本 公司 章程以及中國適 法 法規之相關規定，及將在遵守中國相關政府部門(包括中國證監會)一 要的登記及／或備案要求的情況下方可行使 於該授權項下之權 。

(b) 就此項決議案而 ：

「 資股」指本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 之普通股， 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H股」指本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 之境外上市外資股， 以港 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上市；

「有關期間」指 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以下最早發生者止之期間：

- (i) 通過此項決議案 本 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通過此項決議案之日 12個月期間屆滿時；及
 - (iii) 本 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 決議案 銷或修訂此項決議案所載授予董事會權 之日。
- (c) 在董事根 此項決議案第(a) 段決議發行及配發 資股及H股之提下，謹此授權董事會批 、簽立、作 或促使簽立及作 認就發行有關新 資股及／或H股而 要之所有有關文件、契 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發行時間及地點、 相關部門提 所有要之 請及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 他協議)、釐定所 款項 途及於中國、香港及／或 他部門作 所有 要之備案及登記，及酌情修訂本 司 司章程以反映根 此項決議案第(a) 段發行及配發資股及H股 本 司註 資本之增 及新的股本架構，以及採取任何 要措施及辦理任何所需手續(包括但不限於取 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及於相關工商管理部門完成登記手續)，以實現股份發行。」

承董事會、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凌潔

中國山東，2023年5月5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 司日期 2023年5月5日的第二份補 通 。
2. 上述決議案的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隨第二份補 通 附奉。
3. 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 響 閣下就日期 2023年4月27日的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及2023年5月5日的第一份股東週年大會補 通告所載決議案所填妥及交回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 閣下已有效委任受委代表代表 閣下 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行事，惟未有填妥及交回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 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本補 通告所載決議案自行酌情投 。倘 閣下未有填妥及交回股東週年大會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一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惟已填妥及交回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並有效委任受委代表代表 閣下 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行事， 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就原有通告及第一份補 通告所載決議案自行酌情投 。倘根 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 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受委代表與根 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一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的受委代表不同，而 名受委代表同時 席股東週年大會， 根 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獲有效委任的受委代表將獲指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 。本 司股東如欲就代表原有委任表格及補 代表委任表格所載 部決議案的投 受委代表提供特定指 ，請根 上所載指 填妥並提交 部代表委任表格。
4. 第二份補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 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 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 時 (即不遲於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送達本 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就H股持有人而)或本 司於中國的註 辦事處(就 資股持有人而)。倘委任代表的文 經委任人的授權人士簽 ， 授權簽 文的授權書或 他授權文件 須經 證人證明。經 證的授權書或 他授權文件須連同委任代表的文 一併交回本 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或本 司於中國的註 辦事處(如適)。
5.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及提交的決議案、 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 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程序、委任代表、以投 方 表決及 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通 、股東週年大會原有通告及第一份股東週年大會補 通告。

於本補 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 東生 生及石磊 生；非執行董事邱中偉 生、 崑 生、朱 潔 生及 瑞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安易女士、趙迎琳女士及鍾偉文 生。